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OMMODITIES HOLDINGS LIMITED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1733)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12,829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為248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255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均為0.084港元。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4	12,829,280	13,728,344
銷售成本		<u>(12,065,715)</u>	<u>(13,092,044)</u>
毛利		763,565	636,300
其他收益		7,035	13,271
分銷成本		(43,116)	(110,548)
行政開支		(295,481)	(182,569)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22,877)	(18,787)
非流動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5(c)	<u>(11,241)</u>	<u>15,800</u>
經營活動溢利		<u>397,885</u>	<u>353,467</u>
融資收入	5(a)	34,937	7,871
融資成本	5(a)	<u>(147,233)</u>	<u>(120,858)</u>
融資成本淨額		<u>(112,296)</u>	<u>(112,987)</u>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0	29,312	(10)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u>(5,526)</u>	<u>—</u>
除稅前溢利		309,375	240,470
所得稅	6	<u>(61,612)</u>	<u>1,037</u>
期內溢利		<u>247,763</u>	<u>241,507</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55,043	237,747
非控股權益		<u>(7,280)</u>	<u>3,760</u>
期內溢利		<u>247,763</u>	<u>241,507</u>
每股盈利	7		
基本(港元)		<u>0.084</u>	<u>0.078</u>
攤薄(港元)		<u>0.084</u>	<u>0.076</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247,763	241,50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透過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回撥)其他全面收入淨額變動按公 平值計量的股權投資	(1,572)	(551)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48,215)	(18,22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197,976</u>	<u>222,731</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02,866	219,145
非控股權益	<u>(4,890)</u>	<u>3,586</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197,976</u>	<u>222,73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8	643,450	657,682
使用權資產	9	720,027	738,014
在建工程		93,005	81,624
無形資產		90,325	103,49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	1,115,626	1,116,007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32,273	16,656
其他權益投資		98,278	103,355
遞延稅項資產		14,433	14,531
非流動資產總額		2,807,417	2,831,363
流動資產			
存貨	11	669,191	1,387,4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192,841	3,458,941
受限制銀行存款	13	1,221,046	941,9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015,927	702,915
流動資產總額		5,099,005	6,491,198
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16	1,268,806	2,887,53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990,397	2,058,552
其他計息借款		656,832	605,788
租賃負債		77,582	78,160
應付所得稅		91,941	72,088
應付可換股債券	17	270,194	237,502
流動負債總額		4,355,752	5,939,621
流動資產淨額		743,253	551,57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550,670	3,382,940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7,535	116,276
遞延收入		120,864	124,93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18,399	241,206
資產淨額		3,332,271	3,141,73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b)	5,787,484	5,789,362
儲備		(2,328,491)	(2,527,97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458,993	3,261,392
非控股權益		(126,722)	(119,658)
權益總額		3,332,271	3,141,734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 公司資料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零四年)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以及為大宗商品供應鏈提供物流服務。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與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管理層須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作出對政策應用以及按年計算的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的說明附註。此等附註包括對了解自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本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3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定義」的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利率基準改革」的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重要性之定義」的修訂本

該等發展均未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方式或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的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寬減」的修訂本除外，該修訂本提供了一種實際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繞過評估由新冠肺炎大流行直接導致的若干合資格租金寬減是否屬於租賃變更的要求，而是考慮該等租金寬減，猶如其並非租賃變更一般。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從事煤炭及其他產品的加工及買賣以及為大宗商品供應鏈提供物流服務。收益指已售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交易折扣)及提供物流服務的收益。

(a) 分列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及客戶的地理位置分列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界定內的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按服務線主要產品分列		
— 煤炭	11,431,961	11,385,892
— 石化產品	877,924	1,369,498
—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340,661	57,526
— 鐵礦石	64,580	676,492
— 有色金屬	93,286	201,381
— 焦炭	—	28,320
— 其他	20,868	9,235
	<u>12,829,280</u>	<u>13,728,344</u>
按客戶地理位置分列		
— 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11,199,121	11,688,794
— 韓國	737,603	638,567
— 印度	519,736	497,107
— 土耳其	191,219	671,972
— 波蘭	92,290	154,405
— 英國	80,180	—
— 蒙古	9,131	—
— 印尼	—	77,080
— 其他國家	—	419
	<u>12,829,280</u>	<u>13,728,344</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本集團煤炭及其他產品貿易的收益中，合計402,90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69,787,000港元)的收益來自與若干第三方公司所訂立的框架合約項下交易，據此，該等第三方公司作為本集團代理與客戶及供應商簽訂買賣合約，而本集團負責物色客戶及供應商，並分別與客戶及供應商商討及釐定價格、商品數量及運輸以及支付條款。

(b)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

於期內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列以及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煤炭及其他產品的 加工及買賣		物流服務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列						
時間點	12,488,619	13,670,818	-	-	12,488,619	13,670,818
一段時間	-	-	340,661	57,526	340,661	57,526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12,488,619	13,670,818	340,661	57,526	12,829,280	13,728,344
分部間收益	-	-	74,404	15,123	74,404	15,123
可呈報分部收益	12,488,619	13,670,818	415,065	72,649	12,903,684	13,743,467
可呈報分部溢利(經調整 EBITDA)	515,166	375,465	25,169	10,909	540,335	386,374
利息收入	11,463	7,521	83	350	11,546	7,871
利息開支	(107,077)	(95,359)	(6,016)	-	(113,093)	(95,359)
折舊及攤銷	(41,216)	(47,062)	(27,913)	(1,501)	(69,129)	(48,563)
非流動資產(減值)/減值 撥回	(11,241)	15,800	-	-	(11,241)	15,8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撥備	(35,036)	(139)	(3,258)	(15)	(38,294)	(154)
期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56,391	107,472	36,147	2,353	92,538	109,825
於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7,147,271	8,563,296	1,259,043	1,259,136	8,406,314	9,822,432
可呈報分部負債	4,140,419	5,852,727	856,116	770,414	4,996,535	6,623,141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入，而「折舊及攤銷」被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撥回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c) 可呈報分部損益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	540,335	386,374
折舊及攤銷	(69,129)	(48,563)
融資成本淨額	(112,296)	(112,987)
非流動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11,241)	15,8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38,294)	(154)
	<u>309,375</u>	<u>240,470</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抵免)：

(a)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1,546)	(7,871)
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嵌入式兌換選擇權 公平值變動(附註17)	(23,391)	—
融資收入	<u>(34,937)</u>	<u>(7,871)</u>
租賃負債利息	5,973	2,269
有抵押銀行貸款利息	17,297	30,033
其他計息借款利息	13,970	—
應收貼現票據利息	12,327	39,601
可換股債券利息(附註17)	63,526	23,456
利息開支總額	<u>113,093</u>	<u>95,359</u>
銀行及其他收費	18,506	14,442
外匯虧損淨額	15,634	7,219
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嵌入式兌換選擇權 公平值變動	—	3,838
融資成本	<u>147,233</u>	<u>120,858</u>
融資成本淨額	<u>112,296</u>	<u>112,987</u>

(b) 僱員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89,267	103,054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u>1,836</u>	<u>3,815</u>
	<u>191,103</u>	<u>106,869</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業務分部團隊(包括焦煤及其他團隊)的應計花紅約100,94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413,000港元)。花紅的評定考慮以下因素，各業務團隊分部創造的稅前業務利潤(按扣除可分配融資成本及其他可分配開支後各業務分部團隊賺取的毛利計算)、個人表現以及本公司整體利潤。各業務分部團隊的稅前業務利潤的一定比例(介乎5%至20%)以花紅形式分配至相應業務分部團隊。該比例參考市場其他同類型公司的獎勵方法及本公司就此所消耗資源釐定，旨在推動業績，以保持團隊穩定性及士氣，並保證本公司在市場具有足夠競爭力以挽留優秀僱員。

(c)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攤銷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055	27,980
—使用權資產	32,449	16,942
—無形資產	3,625	3,641
減值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	36,587	578
—應收票據	1,707	(424)
非流動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800)
—無形資產	11,241	—
存貨成本*	<u>11,742,060</u>	<u>13,057,961</u>

*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存貨成本包括10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495,000港元)及62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27,000港元)，與僱員成本、折舊及攤銷相關，有關金額亦計入上文或在附註5(b)就各類該等開支分別披露的相應總額內。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59,712	17,248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802	(18,285)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98	—
	61,612	(1,037)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在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九年：16.5%)計提撥備。

中國即期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所釐定的應課稅溢利25%(二零一九年：25%)的法定稅率計提撥備。

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以相關國家通行的適當現行稅率徵繳。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255,04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7,747,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3,032,305,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55,074,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現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3,046,563	3,066,723
股份購回之影響	(5,581)	(19,285)
僱員股票基金持有股份的影響*	(8,677)	7,636
	<u>3,032,305</u>	<u>3,055,074</u>

* 僱員股票基金持有的股份被視為庫存股份。

(b) 每股攤薄盈利

(i)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255,043	237,747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可換股債券	—	27,115
	<u>255,043</u>	<u>264,862</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於六月三十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032,305	3,055,074
潛在普通股影響 — 可換股債券	—	432,222
於六月三十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3,032,305</u>	<u>3,487,296</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潛在未發行普通股不具攤薄效應，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相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a) 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金額達23,35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412,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另一方面，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為1,79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86,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出售收益12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虧損1,565,000港元)。

(b) 轉撥自在建工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成本8,00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989,000港元)的在建工程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c)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取得總賬面淨值為7,3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27,000港元)的若干物業的房地產權證。

(d)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19,88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15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借款(見附註16)及應付票據(見附註15)的抵押品。

9 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土地使用權以及辦公室及機器的用途訂立若干租賃協議，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添置29,315,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土地使用權50,2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538,000港元)作為本集團借款(見附註16)及應付票據(見附註15)的抵押品。

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下表僅載列本集團重要聯營公司之詳情，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實體：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 組成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 公司持有	
象暉能源(廈門)有限公司(「象暉能源」)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00元	49%	-	49%	於中國進行煤炭交易
上海邁利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 5,526,000元	20%	-	20%	提供有關船運的大數據服務

上述聯營公司均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廈門象嶼股份有限公司訂立一份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象暉能源。根據合作協議，象暉能源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億元，其中人民幣980百萬元由本公司透過其指定附屬公司出資，相當於象暉能源註冊資本總額的49%。象暉能源於二零一九年十月開始運營，主要於中國從事蒙煤貿易。

象暉能源的概述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對賬披露於下文：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聯營公司總額		
流動資產	2,631,629	2,915,882
非流動資產	3,454	2,584
流動負債	382,734	662,629
非流動負債	197	1,239
權益	2,252,152	2,254,59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1,470,274	—
期內溢利	60,935	—
其他全面收入	(43,790)	—
全面收入總額	17,145	—
來自聯營公司之已收股息	(19,591)	—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對賬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額	2,252,152	2,254,598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49%	4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103,555	1,104,753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1,103,555	1,104,753

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綜合資料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總額	12,071	11,25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546)	(10)
全面收入總額	(546)	(10)

11 存貨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煤炭	642,176	1,366,021
其他	27,015	21,393
	<u>669,191</u>	<u>1,387,414</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存貨122,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012,000港元)作為本集團借款(見附註16)的抵押品。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其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917,667	1,772,853
三至六個月	200,001	523,523
六至十二個月	21,896	36,2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	1,139,564	2,332,587
其他應收賬款	156,288	80,012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295,852	2,412,599
按金及預付款項	793,681	915,701
其他可收回稅項	84,627	96,898
衍生金融工具*	18,681	33,743
	<u>2,192,841</u>	<u>3,458,941</u>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指本集團所訂立商品期貨合約的公平值。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應收賬款的信貸期一般為90日內。應收進口代理商款項的信貸期可長達一年，與本集團就應付進口代理商款項獲授的信貸期相若。應收票據一般自出具日期起計180日至360日內到期。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票據151,7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288,000港元)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見附註15)的抵押品。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票據224,61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578,000港元)作為本集團借款(見附註16)的抵押品。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於銀行貼現有追索權應收票據406,56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9,073,000港元)(見附註1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貿易應收款項50,2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見附註15)的抵押品。

13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1,099,2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6,246,000港元)作為本集團借款(見附註16)及本集團發行票據及信用證有關銀行融資(見附註15)的抵押品。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u>1,015,927</u>	<u>702,915</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566,05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9,192,000港元)由本集團於中國的實體以人民幣持有。人民幣並非可自由轉換的貨幣，資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施行的匯兌限制。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864,738	911,704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379,296	182,560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192,005	308,460
超過一年	6,585	5,63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42,624	1,408,354
客戶預付款項	227,074	271,579
有關建造工程的應付款項	67,729	55,688
購置設備應付款項	9,177	28,025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款項	116,155	82,598
其他應納稅款	9,367	53,552
衍生金融工具	-	15,851
其他	118,271	142,905
	1,990,397	2,058,55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45,68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50,2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888,6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1,237,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738,66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0,010,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為151,7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288,000港元)的應收票據及總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362,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213,9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918,000港元)連同銀行貸款177,45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7,336,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102,57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001,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為19,88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15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總賬面值為50,2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538,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16 有抵押銀行貸款

(a) 有抵押銀行貸款包括：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短期貸款	<u>1,268,806</u>	<u>2,887,531</u>

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為：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短期貸款	<u>1.1845% – 10.45%</u>	<u>2.00% – 10.45%</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462,86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9,243,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224,61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578,000港元)的應收票據及總賬面值為258,02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8,235,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406,56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9,073,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406,56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9,073,000港元)的有追索權應收票據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177,45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7,336,000港元)連同應付票據213,9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918,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102,57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001,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為19,88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15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總賬面值為50,2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538,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100,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4,516,000港元)已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之擔保金額為100,72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4,516,000港元)的信用保證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121,4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363,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122,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012,000港元)的存貨作抵押。

17 應付可換股債券

	負債部分 千港元	衍生部分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54,424	61,920	236	316,580
年內利息開支	44,626	–	–	44,626
償還	(68,070)	(16,395)	–	(84,465)
償還利息	(15,668)	–	–	(15,668)
公平值調整	–	(22,184)	(186)	(22,370)
匯兌調整	(1,201)	–	–	(1,20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14,111	23,341	50	237,502
期內利息開支(附註5(a))	63,526	–	–	63,526
償還利息	(5,824)	–	–	(5,824)
公平值調整(附註5(a))	–	(23,341)	(50)	(23,391)
匯兌調整	(1,619)	–	–	(1,61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270,194</u>	<u>–</u>	<u>–</u>	<u>270,194</u>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向Lord Central Opportunity VII Limited（「認購人」）發行本金總額4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及118,060,606份認股權證。可換股債券按名義年利率5%計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到期。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日期後及直至到期日期間隨時選擇按每股0.862港元（可予調整）的初步換股價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之公告所述，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所載的換股價調整規定，換股價調整至每股0.604港元。

於發行日期第二個週年日後任何時間直至到期日止，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贖回通知書要求本公司按相當於將予贖回的尚未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0%的內部回報率相關金額（包括已收取利息，但不包括拖欠利息）同等的贖回金額贖回可換股債券的全部或部份尚未贖回本金額，自發行日期起直至本公司完成贖回當日計算。利息開支利用實際利率法按實際年利率19.64%計算。

此外，認購人有權持有118,060,606份認股權證，可自發行日期起直至發行日期後第五個週年日期間按初步認購價0.948港元（可予調整）隨時行使。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根據認股權證條款及條件所載認購價之調整規定，認購價由每股0.908港元調整至0.761港元。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債券之衍生部分及認股權證按公平值計量並呈列為衍生金融工具的一部分。所得款項任何超出初步確認為衍生部分及認股權證之金額會確認為負債部分。衍生部分及認股權證公平值隨後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已按要求贖回10,000,000美元的尚未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此外，由於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未行使其權利要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前贖回全部或部分尚未贖回餘下可換股債券本金額，故本公司已向彼等支付900,000美元的費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及認購人一致且不可撤回地同意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或之前提前贖回全部尚未贖回餘下可換股債券本金額，導致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同日尚未贖回可換股債券本金額及所有應計但未付利息超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於損益中確認利息開支43,820,000港元。此外，利息開支19,70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456,000港元)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並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中確認。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全部尚未贖回餘下可換股債券本金額已被贖回。

18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應付權益股東中期股息

本公司並無宣派任何屬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ii) 於中期期間獲批准之應付權益股東上一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有關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其後中期期間批准的末期股息每股零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072港元)	—	218,497

(b) 股本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法定：				
無面值普通股	<u>6,000,000</u>		<u>6,000,000</u>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現有股份	3,046,563	5,789,362	3,066,723	5,797,302
股份回購(附註i)	(5,364)	(1,878)	(20,160)	(7,94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41,199</u>	<u>5,787,484</u>	<u>3,046,563</u>	<u>5,789,362</u>

(i) 股份回購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註銷合共5,364,000股自公開市場購回之自身股份。

(ii) 僱員股票基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運作一項長期激勵計劃，以挽留及激勵員工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業績作出貢獻，即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在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歸屬時賦予每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有條件權利獲得普通股(本公司現有已發行普通股或將予發行的新普通股)，或參考歸屬日或前後的普通股價值的現金等值物。本集團保留權利酌情決定以現金或本集團普通股的形式支付獎勵。

設立僱員股票基金旨在向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合資格僱員獎勵股份。僱員股票基金由受託人管理，並由本集團的現金供款資助，用於在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並入賬列為為僱員股票基金供款(一個股權組成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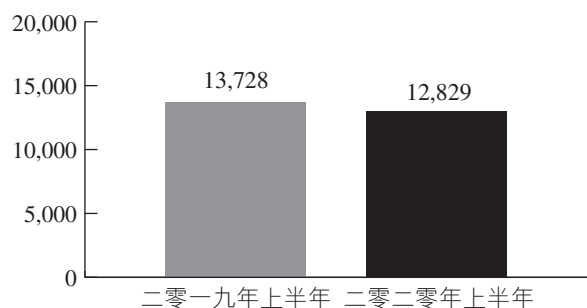
僱員股票基金的管理者於歸屬後將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現金代價5,06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926,000港元)從市場購回其本身的股份合共23,772,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792,000股)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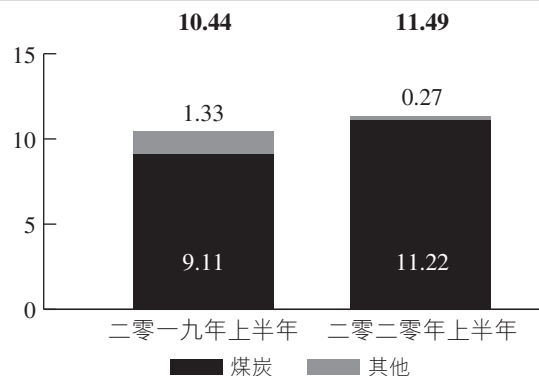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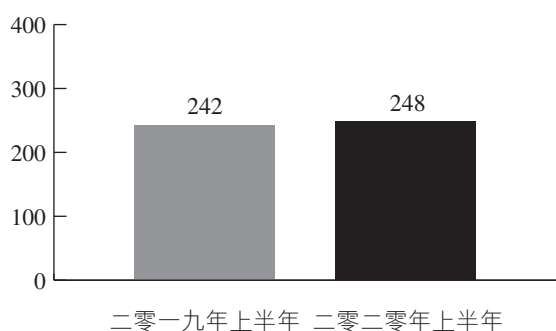
收益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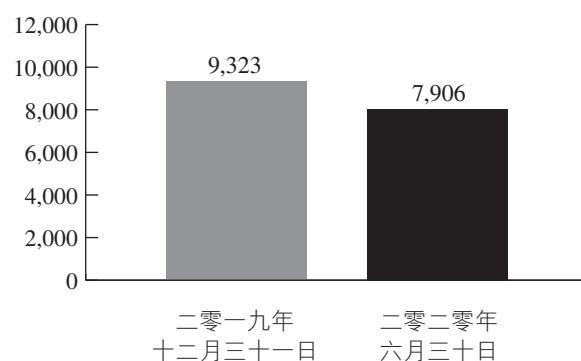
大宗商品貿易量 (百萬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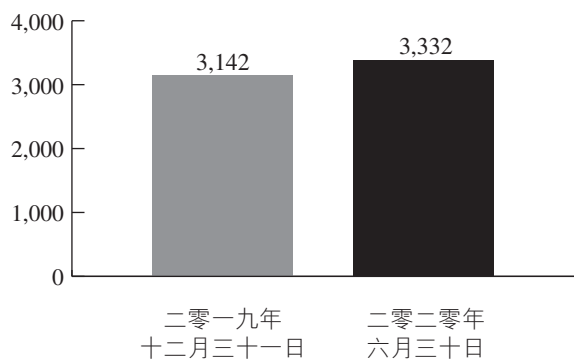
純利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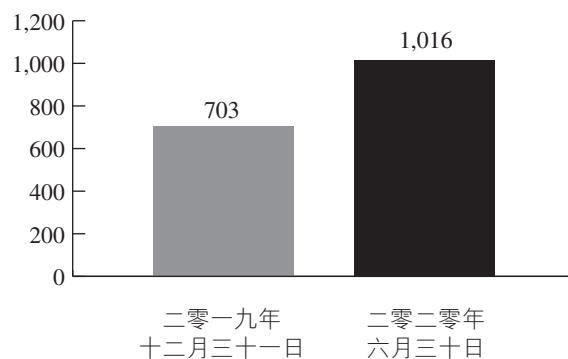
資產總額 (百萬港元)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現金餘額 (百萬港元)



II. 財務回顧

1. 收益概覽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12,82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13,728百萬港元略微減少6.55%。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廈門象嶼股份有限公司(「廈門象嶼」)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訂立之合作協議的條款將蒙煤貿易業務轉入象暉能源(廈門)有限公司(「象暉能源」)，貿易收益記入象暉能源，溢利記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我們的大宗商品貿易量為11.49百萬噸，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10.44百萬噸增加10.06%。其中焦煤的貿易量從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同期的7.86百萬噸，大幅上升38.17%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10.86百萬噸。就大宗商品貿易業務而言，焦煤貿易產生的毛利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557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69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供應鏈綜合服務產生的銷售收益為34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約58百萬港元增加487.93%。此部分收益增長得益於本公司戰略性的物質分離安排。本公司將在大宗商品貿易穩定發展下，著力於供應鏈綜合服務提供商相關業務的開展，對第三方提供，包括且不限於，大宗商品相關的倉儲、物流及洗選等供應鏈綜合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服務線主要產品分列		
— 煤炭	11,431,961	11,385,892
— 石化產品	877,924	1,369,498
— 提供供應鏈綜合服務	340,661	57,526
— 鐵礦石	64,580	676,492
— 有色金屬	93,286	201,381
— 焦炭	—	28,320
— 其他	20,868	9,235
	<u>12,829,280</u>	<u>13,728,344</u>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亦將其業務範圍擴展至英國等地。於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境外產生之銷售額約為1,630百萬港元，表明本集團在全球市場擴張及市場多元化方面付出巨大努力。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11,199,121	11,688,794
— 韓國	737,603	638,567
— 印度	519,736	497,107
— 土耳其	191,219	671,972
— 波蘭	92,290	154,405
— 英國	80,180	—
— 蒙古	9,131	—
— 印尼	—	77,080
— 其他	—	419
	<u>12,829,280</u>	<u>13,728,344</u>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我們的前五大客戶銷售收益佔我們總銷售額的33.83%，而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佔37.84%。該等客戶主要為中國大型國有鋼鐵集團，均為行業龍頭企業。

大宗商品貿易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我們的大宗商品貿易業務板塊貢獻了大部份收益，總計12,468百萬港元，約佔收益總額的97.19%。此板塊通過向我們的終端客戶提供大宗商品貿易服務(涵蓋的大宗商品，包括且不僅限於煤炭產品、石化產品、鐵礦石及有色金屬)而產生收入。

供應鏈綜合服務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供應鏈物流服務板塊進行了整合，成立了內蒙古易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易至」)，目標利用易至在北方口岸及南方港口擁有完善的物流節點佈局，提供圍繞煤炭、礦石等大宗商品的多式聯運、倉儲、加工等開發對第三方的全供應鏈一體化服務。易至以集裝箱為載體，搭建了智能化、協同化的智慧供應鏈平台，以打造更新的大宗商品智慧供應鏈服務模式為企業願景。依託本集團二十餘年的大宗商品供應鏈運營管理經驗，易至切實從客戶的需求出發，為大宗商品領域的貨主、運輸公司、司機、物流園區、監管機構、金融機構等各環節參與方，提供高效、可視、可控的「門到門」供應鏈服務。

當前，供應鏈綜合服務板塊主要為我們的象暉能源和第三方提供倉儲、物流及煤炭加工服務。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此板塊貢獻收益34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58百萬港元大幅增加487.93%。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發展大宗商品貿易業務，並持續開拓大宗商品相關的供應鏈綜合服務業務。

2. 銷售貨品成本(「銷貨成本」)及採購

銷貨成本主要包括採購價、運輸成本及加工成本。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銷貨成本為11,75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13,092百萬港元降低10.25%。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將蒙煤業務轉入象暉能源，因此，採購量及採購金額已轉移並記入象暉能源。各品類採購量及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採購量 千噸	採購金額 千港元	採購量 千噸	採購金額 千港元
煤炭	10,609	10,333,139	9,038	10,515,378
石化產品	191	890,727	254	1,429,858
有色金屬	6	92,202	9	199,883
鐵礦石	85	74,387	1,078	654,985
焦炭	—	—	15	30,312
	<u>10,891</u>	<u>11,390,455</u>	<u>10,394</u>	<u>12,830,416</u>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總採購金額為11,390百萬港元，其中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佔63.26%，該等供應商主要為國際一線焦煤供應商。本公司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的本公司股東概無於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3. 毛利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毛利764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錄得毛利636百萬港元。毛利增加主要由於焦煤的毛利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557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69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焦煤銷量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7.86百萬噸增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10.86百萬噸，及新冠疫情導致國內外煤炭差價擴大所致。

4. 分銷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產生的分銷成本為4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111百萬港元減少61.26%。分銷成本的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將蒙煤貿易業務轉入象暉能源，故蒙煤貿易業務的分銷成本相應減少所致。

5. 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產生的行政開支為29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產生的行政開支183百萬港元增加61.20%。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計提的給包括焦煤及其他業務團隊的花紅增加，約為101百萬港元。花紅的評定考慮以下因素，各業務團隊貢獻的稅前業務利潤(按扣除可分配融資成本及其它可分配開支後各業務團隊賺取的毛利計算)、個人表現以及公司整體利潤。各業務分部團隊的稅前業務利潤的一定比例(介乎5%至20%)以花紅形式分配至相應業務分部團隊。該比例參考市場其他同類型公司的獎勵機制、業務佔用公司資產及資源程度、市場競爭激烈程度、業務執行難度及其他綜合因素釐定，旨在保持業務團隊與本公司在盈利方面的目標一致性，團隊激勵足以保持團隊穩定性及士氣，並吸引更多優秀團隊加入本公司。該等計劃將激勵業務團隊為爭取更高的市場份額以及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更佳利益奮鬥，從而促使本公司在行業中形成可持續的競爭優勢。

6.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產生的融資成本淨額為112百萬港元，與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融資成本淨額113百萬港元持平。融資收入的增加乃主要由於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嵌入式兌換選擇權公平值變動。融資成本的增加乃主要由於悉數贖回可換股債券產生一次性利息開支所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1,546)	(7,871)
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嵌入式兌換選擇權公平值變動	(23,391)	—
融資收入	(34,937)	(7,871)
租賃負債利息	5,973	2,269
有抵押銀行貸款利息	17,297	30,033
其他計息借款利息	13,970	—
貼現應收票據之利息	12,327	39,601
可轉股債券之利息	63,526	23,456
利息開支總額	113,093	95,359
銀行及其他收費	18,506	14,442
外匯虧損淨額	15,634	7,219
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嵌入式兌換選擇權公平值變動	—	3,838
融資成本	147,233	120,858
融資成本淨額	112,296	112,987

7. 純利及每股盈利

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純利為248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純利為242百萬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均為0.084港元。

8. 於象暉能源之權益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廈門象嶼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象暉能源。根據合作協議，象暉能源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億元，其中本公司透過其指定附屬公司出資人民幣980百萬元，相當於象暉能源總註冊資本的49%。象暉能源於二零一九年十月開始運營，主要於中國從事蒙煤貿易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象暉能源出售約1.42百萬噸煤炭，並錄得收益1,470百萬港元及純利61百萬港元。

象暉能源的概述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對賬披露於下文：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聯營公司總額		
流動資產	2,631,629	2,915,882
非流動資產	3,454	2,584
流動負債	382,734	662,629
非流動負債	197	1,239
權益	2,252,152	2,254,598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聯營公司淨資產總額	2,252,152	2,254,598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49%	4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103,555	1,104,753
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1,103,555	1,104,75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1,470,274	—
期內溢利	60,935	—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49%	—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9,858	—

9. 存貨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煤炭	642,176	1,366,021
其他	27,015	21,393
	<u>669,191</u>	<u>1,387,414</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為66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87百萬港元減少51.77%。存貨減少乃主要由於蒙煤及海運煤炭存貨減少。

- (a) 蒙煤存貨減少主要由於蒙煤業務由貿易業務轉換為供應鏈綜合服務所致。
- (b) 海運煤炭存貨減少主要由於進口政策對清關效率的影響。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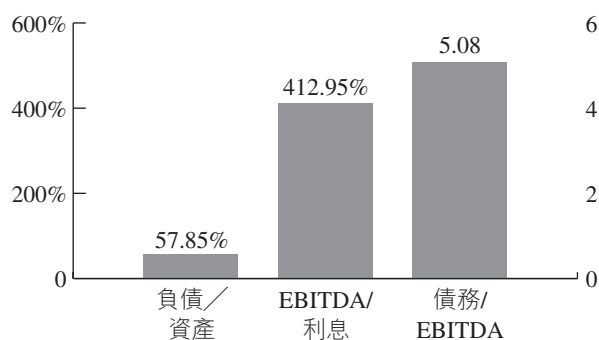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30,129	146,625
應收票據	952,985	2,191,239
減：呆賬撥備	(43,550)	(5,27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	<u>1,139,564</u>	<u>2,332,587</u>
預付供應商款項	602,825	706,384
其他	450,452	419,970
	<u>2,192,841</u>	<u>3,458,941</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2,19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459百萬港元減少36.60%。此乃主要由於將蒙煤業務轉入象暉能源，應收票據相應減少。

11. 債項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底，本集團持有之銀行貸款總額為1,269百萬港元。該等貸款的年利率介乎1.1845%至10.45%，而二零一九年同期介乎2.73%至10.45%。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底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7.85%，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底的66.30%有所降低。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乃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得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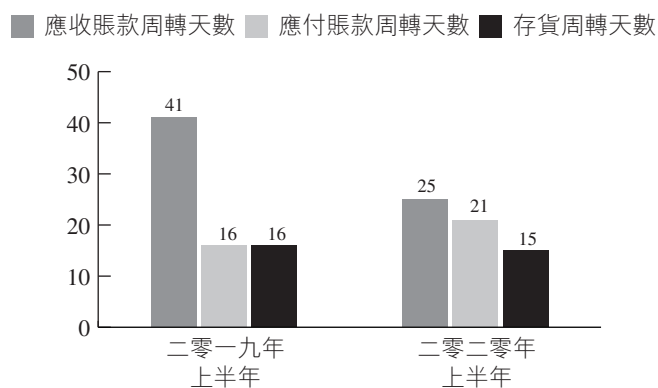
債項及流動資金



12. 營運資金

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應付賬款周轉天數及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25天、21天及15天。因此，現金整體周轉期約為19天，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的現金周轉期減少22天。

營運資金



13. 或然負債

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即榮金控股有限公司、萬之星有限公司、株式会社イー・コモディーズジャパン、易大宗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易大宗(香港)有限公司、卓越集團、駿佑星有限公司、彩旺國際有限公司、均泓有限公司、皇家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永恒國際物流有限公司、羅伊斯石化有限公司及易大宗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已為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及118,060,606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提供擔保。有關擔保將於本公司完全及最後付款並履行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下的所有義務後解除。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已償還可換股債券本金額1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年末未償還本金額為30,000,000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悉數贖回未償還債券。於贖回後，概無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本金額，且概無可換股債券已轉換或將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而可換股債券已全部被註銷且本公司已獲免除可換股債券項下及與之相關的所有責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就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提供的擔保於完成贖回後解除及免除。

14.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462,86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9,243,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224,61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578,000港元)的應收票據及總賬面值為258,02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8,235,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406,56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9,073,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406,56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9,073,000港元)的有追索權應收票據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100,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4,516,000港元)已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之保證金額為100,72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4,516,000港元)的信用保證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121,4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363,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122,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012,000港元)的存貨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45,68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072,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50,2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362,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888,6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4,165,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738,66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0,010,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總賬面值為151,7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288,000港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177,45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7,336,000港元)連同應付票據213,9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918,000港元)已由總賬面值為102,57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001,000港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總賬面值為19,88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15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總賬面值為50,2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538,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

15. 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入為2,305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的現金流入為997百萬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主要來自現金利潤309百萬港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的現金流入淨額1,87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為322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的現金流出為77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乃主要由於銀行授信抵押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約279百萬港元及物流資產投資現金流出增加70百萬港元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為1,642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的現金流出為171百萬港元。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主要是因為減少約1,457百萬港元的應收貼現票據及應收票據質押所致。

在大宗商品貿易業務中，承兌匯票和信用證是常規支付方式。本集團收到承兌匯票和信用證後進行帶追索權貼現或質押貸款，和向銀行存入全額保證金開具應付票據，由於此兩類業務負債使用可變現票據和現金質押，風險較低，被視為低風險借款業務。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雖然有關應收票據來自銷售，但從應收貼現票據和質押貸款收取的現金在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雖然應付票據來自採購，但本集團向銀行存入全額保證金開具應付票據，在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投資活動。因此，為了更清楚地說明本集團業務活動，上述變動的影響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調整	經調整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2,915		702,91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304,905	(1,640,746)	664,159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22,232)	184,145 ¹	(138,08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642,451)	1,456,601 ²	(185,85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7,210)		(27,210)
	<u>1,015,927</u>		<u>1,015,927</u>

附註：

1. 信用證全額保證金
2. 貼現票據和票據抵押貸款

* 源自本公司中期財務報告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僅供說明。

III. 運營資金及財資政策

本集團資金管理採用預先計劃和即時監控措施。本集團通過經營活動、應收票據貼現、應收賬款保理、境內外銀行融資以及債券融資等方式籌集資金，保證業務運營、借款償還、資本支出的資金支出。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融資方式為應收票據、信用證貼現和銀行融資。

本集團一直採用謹慎和穩健的資金管理方式。對內通過管理各業務部門資金佔用額度，督促業務部門降低存貨、預付賬款和應收賬款水準，銷售產品及服務時從客戶預收賬款，提高資金周轉率，降低業務日常營運資金。對外積極開拓新的融資渠道，資本支出時優先考慮融資租賃方式付款。

本集團業務和運營主要貨幣為美元和人民幣。對於以美元採購及以人民幣銷售的業務，本集團緊密關注人民幣匯率情況。在人民幣出現貶值趨勢時，本公司通過外匯衍生工具規避匯率波動風險，鎖定業務利潤。

IV. 風險因素

本集團營運涉及若干風險，部份風險更非我們所能控制。目前本集團認為以下風險或會對業績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現時或未能洞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加上目前視為不重大的風險日後或會變為重大風險，因而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因此不應視下述風險已涵蓋所有風險。

1. 商品價格波動

商品市價起伏不定且受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包括國際市場供求、消費品需求水平、國際經濟趨勢、全球或地區政治事件及國際事件，以及一系列其他市場力量。任何或所有該等因素對商品價格的綜合影響不可預測。不能保證國際及國內商品價格會繼續維持在可盈利水平。於該情況下，我們的業務無法保持可盈利水平，進而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 依賴鋼鐵業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源於焦煤產品的大宗商品貿易服務，並相當依賴中國及國際市場的鋼廠及焦化廠對煤炭的需求。鋼鐵業對冶金煤的需求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行業的業務周期、製鋼技術發展及鋁、複合材料及塑料等鋼代用品的供應。

3.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採取定期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貸款保證契約的政策，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並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承諾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致力於維持現有財務融資，並擴大銀行、國有企業以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新融資以滿足本集團因貿易業務發展的資本要求。

4. 貨幣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超過24.68%的營業額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超過93.43%採購成本及部分經營開支均以美元計值。人民幣兌美元及其他貨幣匯率不時波動，並且受到諸如中國和國際政治經濟變化以及中國政府財政及貨幣政策的諸多因素影響。由於人民幣轉換或兌換為美元或港元，匯率波動或會對本集團資產淨額、盈利或任何已宣派股息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已通過採納相應的匯率管理政策及衍生工具對沖手段，基本鎖定相關大宗商品貿易業務的部分匯率風險。然而，匯率的任何不利變動，仍可能會導致本集團成本上漲或銷售下降，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5.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所持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乃透過折現合約遠期價格及扣減現有即期匯率釐定。所採用之折現率按於報告期末之相關政府債券收益率加上足夠之固定信貸息差計算。

6.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新冠肺炎疫情導致本集團的經營環境面臨不確定性，且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本集團已密切監察新冠肺炎疫情發展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並已制定相關應急措施。該等應急措施主要包括對貿易應收款項的質素進行重新評估並加強收款工作、基於銀行融資重新評估本集團的營運資本及其他。本集團將因應事態的發展不斷審閱其應急措施。

就本集團的業務而言，一方面，由於新冠肺炎疫情，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中蒙跨境業務中斷或關閉，導致蒙煤進口量減少，進而影響相關供應鏈綜合服務。當前，中國內地新冠肺炎疫情情況逐步緩解，全球業務環境有所恢復。另一方面，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焦煤貿易的毛利因中國國內需求及海外供應差異而有所提高，導致本公司毛利增加，一定程度上緩和了疫情對公司造成的負面影響。由於本業績公告日期後新冠肺炎的發展及蔓延存在不確定性，由此引致的本集團經濟狀況的進一步變動或會進一步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於本業績公告日期尚無法估計影響程度。本集團將繼續關注新冠肺炎疫情發展並積極採取措施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V. 人力資源

僱員概況

本集團力求建立績效為本的薪酬福利制度，同時平衡各不同職位的內外部市場競爭力。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在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新加坡、蒙古及其他國家和地區均設有辦公室或分支機構。本集團嚴格遵守各國及地區的適用法律與法規，與全體員工簽訂正式僱用合同並全額繳納所有強制性社會保險。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81名全職僱員(不包括1,020名在中國附屬公司的勞務派遣員工)。僱員分類詳細數據如下：

職能	僱員人數	百分比
管理行政及財務	92	33%
前線生產、生產支援及維護	46	16%
銷售及市場推廣	98	35%
其他(包括項目、洗煤及運輸)	45	16%
總計	<u>281</u>	<u>100%</u>

僱員教育概況

資格	僱員人數	百分比
碩士及以上	47	17%
學士	155	55%
大專	46	16%
中學及以下	33	12%
總計	<u>281</u>	<u>100%</u>

培訓概況

培訓是本集團協助僱員提高工作能力及管理技巧的關鍵。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舉辦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培訓時數合共513小時，參與人次共計1,234。

培訓課程	時數	參與人次
安全	263	788
管理及領導能力	104	266
專業技能	146	180
總計	<u>513</u>	<u>1,234</u>

VI. 健康、安全與環境

本集團極其關注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並重視環保。損失工時工傷發生率(LTIFR)、死亡事件率(FTIR)及有記錄事故總頻率(TRCF)乃衡量我們履行承諾情況的重要因素。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並未發生重大事故、環境事故或職業健康及安全事故。

針對聯交所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發布的《有關審閱ESG報告指引及相關上市規則的諮詢總結》，本公司已經委聘第三方獨立專業諮詢顧問公司對公司就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宜之二零一九年報告進行了諮詢。該第三方顧問已對董事及ESG相關工作人員進行了關於ESG政策變化、合規要求、建議工作流程及其它諮詢及培訓。

VII.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合共發行3,041,198,356股股份。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回購授權，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合共1,104,000股股份。該等回購股份將予以註銷，已發行股份總數將相應減少。

VIII.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IX.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須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及有關上述偏離的詳情概述如下。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汪文剛先生不再擔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同日，董事會主席(「**主席**」)曹欣怡女士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鑒於曹欣怡女士的工作年限，其於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方面的長期經驗，以及其具備專業的財務知識，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由曹欣怡女士兼任，可為本集團提供一致的領導效能，

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策略之執行並提高運營效率。高級管理人員及董事會(包括經驗豐富且能力卓越的人士)可確保權利與職權平衡。董事會現時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該組成方式的獨立性極強。

除上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完全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X.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董事**」)自身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均已確認，彼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XI.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XII. 在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中期業績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e-com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的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欣怡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欣怡女士、王雅旭先生、李健樓先生及邱京敏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力生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育強先生、王文福先生及高志凱先生。